

## 产品名员工 Novell® Identity Manager 4.0 Advanced Edition

### Novell Identity Manager 集成模块

#### Novell 软件许可协议

请认真阅读本协议。安装、下载或以其他方式使用本软件即表示您同意本协议的条款。如果您不同意这些条款，请勿下载、安装或使用本软件，并在适用情况下，将完整的未使用软件包连同购买凭据一起退还给经销商以获得退款。未经 Novell 授权，不得出售、转让或进一步分发本软件。

本 Novell 软件许可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是您（实体或个人）与 Novell, Inc.（以下简称“Novell”）之间的法律协议。本协议标题中所标明且您已为其购买许可证的软件产品、任何媒体和随附文档（统称“软件”）受美国和其他国家/地区版权法和公约的保护，并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对于下载或收到的本软件的任何更新或支持，如果没有随附明示取代本协议的许可协议，仍视为本软件并且需要遵守本协议。如果本软件为更新版或支持版，则在安装或使用本更新版或支持版之前，必须获得与所更新或支持软件的版本和数量相对应的有效许可证。

本软件可能包含其他软件程序或与其他软件程序捆绑在一起，这些软件程序适用于不同的许可证条款，并且/或者由 Novell 以外的许可方授予使用许可。使用附带单独许可协议的任何软件程序需受该单独许可协议的约束。是否使用本软件可能附带的任何第三方软件由您自行决定。

#### 许可使用

“内容”指 Novell 为了配置和使用本软件，为本软件附加或提供的配置软件包和报告。

“引擎”指本软件的组件，这些组件管理 Identity Manager User Application、本软件集成模块、Novell 咨询服务提供的集成模块和/或第三方集成模块的操作。

“集成模块”指 Novell 公布的价目表上提供的任何 Identity Manager (“IDM”) 集成模块或 IDM 驱动程序集合（包括 Novell 价目表上的第三方集成模块，但不包括通过 Novell 咨询服务提供的驱动程序），无论这些模块或驱动程序是直接还是间接从 Novell 购买的。

“用户”指单个目录树中的用户对象（或包含诸如信用卡信息或 PIN 号码等代表个人数据的其他类型的对象），无论该用户对象是分配给了人员还是设备，它都具有 (a) 对本软件的任何部分进行访问或使用的权利，或者 (b) 对本软件管理的产品（设备、硬件或软件）进行访问或使用的权利。代表同一个人，并在单个目录树中和/或多个目录树间相互关联的多个用户对象（或其他对象类）仅算作一个用户。

#### 商业软件。

根据您购买的产品许可证，以下许可证适用于您对本软件的使用。购买 Identity Manager 许可证是使用 Identity Manager User Application 和集成模块的一个前提条件。对于软件评估权利，请参照下面“评估软件”一节的规定。

#### Identity Manager 4.0 Advanced Edition。

必须为每个“用户”购买一个用户许可证。访问或使用本软件的每个人必须至少有一个用户对象唯一分配给了此人并通过该用户对象访问本软件。

您可以创建并在内部使用“内容”的配置软件包部分的衍生作品，也可以根据“Designer 最终用户许可协议”的条款在内部分发这些衍生作品。您还可以创建新报告或编辑作为“内容”的一部分提供的报告，并在内部或外部分发新建或编辑的报告。

Novell eDirectory 许可证。您合法取得的 Novell Manager 4.0 Advanced Edition 软件许可证中所含 Novell eDirectory 软件的用户许可证数量，等于以下两个数字中较大者：(1) 您合法取得的 Novell Manager 4.0 软件许可证数量，或 (2) 每个公司/实体 250,000 名用户。上述的 Novell eDirectory 许可证是不可升级的，并在其他方面遵从 Novell eDirectory 软件附带的许可证协议。

## Identity Manager 集成模块

本软件包括 特定的标准集成组件、功能，与本软件一起使用。“集成模块”单独销售并且单独获取许可，以便与“引擎”一起使用。对于单独销售的“集成模块”，您必须为“集成模块”的每个用户获取一份用户许可证。访问或使用“集成模块”的每个人必须至少有一个用户对象唯一分配给了此人并通过该用户对象访问本软件。只要您遵守上述要求，即授权您使用“集成模块”软件的任意数量的副本。

## 临时软件许可证

在遵守本协议条款的前提下，您有权在组织内部、非生产环境下，仅为测试目的而使用本软件，其许可证数量应与您的用户商业许可证的数量相同。

**评估软件。** 如果本软件为评估版或提供给您进行评估，则您对软件的使用许可证仅限内部评估之用，且需符合您接收本软件所依照的评估条款，此许可证将在自安装之日起的 90 天（或者由本软件指定的其他期限）后失效。评估期限届满之时起，您必须停止使用本软件，将使用本软件执行的任何操作恢复至原始状态，并从系统中彻底删除本软件。本软件可能包含禁止在特定时间段后继续使用该软件的自动禁用机制，因此，应对您的系统进行备份或采取其他措施来防止丢失任何文件或数据。

## 限制

**许可证限制。** Novell 保留所有未明确授予您的权利。本软件仅许可您内部使用。未经 Novell 书面许可，您不得 (1) 对软件进行反向工程、反编译或反汇编，除非适用法律明确许可，且仅在明确许可的范围内进行；(2) 修改、更改、出借、分时共享或出租本软件或对本协议授予您的任何权利进行再授权；或者 (3) 全部或部分转让本软件或本协议所授予您的许可权利。

**套件许可证。** 如果您对本软件的使用许可证是针对产品套件，则每个许可证只允许一个用户使用套件中的产品。如果套件许可证是以用户为单位颁发的，则不允许多个用户使用套件中的单件产品；如果是以设备或服务器为单位颁发的，则不允许多个设备使用套件中的单件产品。

**升级保护。** 如果您按 Novell 的方案购买了本软件的升级保护或维护，则您仅有权升级整个软件，而无权升级任何组件程序或与本软件捆绑出售的产品。如果本软件作为产品套件进行了许可，则您无权升级套件中包含的任何单件产品。如果 Novell 的现行政策和方案允许，可为本软件的单个组件单独购买升级保护。

**升级软件。** 本节适用于以升级价格购买本软件的用户。“原始产品”指对其进行升级的产品。仅当您是原始产品的授权用户并且满足以下条件时，才有权使用本软件：(1) 您已获得了使用本软件唯一替换您合法获得的原始产品的权利，并且根据您获得本软件时现行的 Novell 政策，允许您用本软件对该原始产品进行升级；(2) 您是按照适用的许可协议的条款和条件来安装和使用原始产品的；(3) 您不会出售或转让持有的原始产品。

**支持。** 除非您购买的产品中明确包含支持服务，否则 Novell 没有义务提供支持。如果您购买的产品符合上述要求，并且没有专门适用于支持服务的单独协议，则本协议的条款将约束此类支持服务（以下简称“服务”）的供应。有关 Novell 当前所提供支持的信息，请访问 <http://www.novell.com/support>。

## 所有权

不对您转让本软件的权利或所有权。Novell 和/或其许可证颁发者保留本软件和服务（包括本软件的任何改编版本或副本）中所有知识产权的全部权利、所有权和利益。您获得的只是使用本软件的有条件许可证。

## 有限担保

在您购买之日起的九十 (90) 天内，Novell 担保：(1) 用于承载软件的任何媒体没有物理缺陷；并且 (2) 软件基本上符合软件附带的文档。在您购买之日起九十 (90) 天内，如果将有缺陷的产品退还给 Novell 或向 Novell 报告软件与文档不相符的问题，Novell 将自行决定是解决该不相符的问题，还是退还您为本软件支付的许可证费用。如果对本软件进行任何非授权的使用或修改，均会使本担保无效。上述

担保是您唯一的和独有的补救措施，它将取代所有其他明示或暗示的担保。（上述担保不适用于免费提供的软件。此类软件按“原样”提供，不提供任何种类的任何担保。）

**服务。**Novell 担保，用户购买的任何服务都将根据通用的行业标准以专业的品质提供。本担保将在服务交付后九十 (90) 日内有效。如违反此担保的任何条款，Novell 的义务仅为以下两项之一：改正服务，以符合本担保；或自主决定退还您支付给 Novell 的未符合本担保的部分服务的费用。由于在 Novell 提供技术服务的过程中，文件可能被更改或损坏，您同意采取适当措施分离并备份您的系统。

本软件在设计、制造或使用目的上，不是为了用于或分发于在危险环境中使用的、需要故障自动防护性能的在线控制设备，诸如核设备、飞机导航或通讯系统、空中交通控制、直接生命保障系统或武器系统。不适用的环境还包括由于本软件故障就会导致人员伤亡或严重的人身或环境损害的情况。

本软件仅与某些计算机和操作系统兼容。在不兼容系统中使用本软件将不受担保。请致电 Novell 或代经销商咨询有关兼容性的信息。

**非 Novell 产品。**本软件可能包含由 Novell 之外的实体许可或销售的硬件或其他软件程序或服务，或与其捆绑在一起。Novell 不对非 Novell 产品和服务提供担保。任何此类产品和服务均按“原样”提供。非 Novell 产品的任何担保服务由该产品的许可证颁发者依据适用的许可证颁发者担保而提供。

除法律另行禁止，否则 Novell 不作任何暗示担保，包括对适销性、针对特定目的的适用性、所有权或不侵权的任何担保。除在本有限担保中所作的明确担保外，Novell 不作其他任何担保、陈述或承诺。Novell 不担保本软件或服务能满足您的要求，也不担保本软件或服务的运行不会中断。有些司法管辖区不允许某些免责声明和对担保的限制，因此，上述部分限制对您未必适用。本有限担保授予您特定的权利，您可能还拥有其他权利（因各州或司法辖区而异）。

## **有限责任**

**连带损失。**无论是 Novell 还是其许可证颁发者、子公司或员工，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会对因使用或无法使用本软件或服务所导致的任何特殊的、附属的、连带的、间接的、侵权的、经济上的或惩罚性的损坏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利润、业务或数据的丢失，即使这些损坏只是有存在的可能性。

**直接损害。**在任何情况下，Novell 对直接的财产或个人损失的总赔偿额（无论是一起事件还是一系列事件）都不超过您为导致此索赔的软件或服务所支付金额的 1.25 倍（如果您是免费获得的本软件，则为 50 美元）。上述免除和限制不适用于与死亡或人身伤害有关的索赔。在那些不允许损害排除或限制的司法权限中，Novell 的责任应限制或排除到那些司法权限的最大允许程度。

## **遇则**

**术语。**本协议自您合法获得本软件之日起生效，如果您违反了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本协议将自动终止。如本软件以订阅方式提供，则您占有、使用本软件的权利将在适用的订阅期结束时终止。本协议或任何适用的订阅期终止后，您必须销毁本软件的原件 and 所有拷贝或将其归还 Novell，并从您的系统中删除本软件。

**基准测试。**如您为软件研发者或许可证颁发者，或您按照软件研发者或许可证颁发者的指示，或代表软件研发者或许可证颁发者对本软件进行测试，则须遵守本基准测试限制。未经 Novell 事先书面许可（Novell 不得无故拒绝许可），不得公布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软件任何基准测试的结果。如贵方许可的产品在功能上与本软件类似或构成竞争关系（以下简称“类似产品”）或贵方代表许可证颁发者进行操作，并且您发布或披露本软件的基准信息的行为违反了本限制，那么尽管类似产品的最终用户许可协议存在一些相反内容或者除 Novell 所拥有的其他任何补救措施之外的内容，Novell 将有权对类似产品执行基准测试，并且披露和发布此基准信息，您就此表示您有权将此权利授予给 Novell。

**开放源代码。**本协议中的任何内容均不会约束、限制或影响根据对本软件中所包含的任何开放源代码适用的任何开放源代码许可证您可能具有的任何权利或义务，或可能需要遵从的任何条件。

**转让。**未经 Novell 的事先书面批准，本协议不得进行转让或指派。

**法律和司法权限。**本协议受美国犹他州法律制约。与本协议相关的任何法律诉讼，只能呈送给犹他州有司法管辖权的法庭裁决。然而，如果您的主要居住地所在的国家/地区是欧盟或欧洲自由贸易联盟的成员国，此协议将受该国家/地区的法律管辖，并且任何法律行为只能提交给该国家/地区有相应司法权的法院裁决。

完整协议。本协议构成您与 Novell 之间的完整理解与协议。未经您与 Novell 授权代表书面同意，不得修正或修改。任何许可证颁发者、分销商、经销商、零售商、转售商、销售人员或雇员，均无权修改本协议，或做出与协议条款不一致、或本协议条款之外的任何陈述或承诺。

弃权声明。对本协议中任何权利的放弃，必须以书面形式经约束方正式授权代表签字后才能生效。因违反或未能履行而对以往或目前的权利做出的任何免除，不应视为对本许可证协议中任何未来权利的免除。

可分割性。如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无效或不可执行，应在必要的范围内对该条款加以解释、限制、修改或必要时对其分割，如果必需，还可删除无效或不可执行的部分。本协议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出口管制。依据本协议提供的任何产品或技术信息都将受到美国出口管制和其他国家/地区的贸易法律的约束。双方均同意遵守所有出口管制法规，并同意在出口、再出口或进口可交付产品之前取得所有必要的许可证或分类证书。双方均同意不向美国目前的出口排除列表上的国家/地区或组织，或美国出口法律中规定的任何禁运国家/地区或支持恐怖主义的国家/地区进行出口或再出口。双方均同意不将可交付产品用于禁止的核、导弹或生化武器的终端使用。在从美国出口 Novell 产品前，请访问工业和安全局的网页：[www.bis.doc.gov](http://www.bis.doc.gov)。有关出口 Novell 软件的更多信息，请访问 <http://www.novell.com/company/legal/>。如有必要，Novell 将提供适用法规限制的具体信息。但是，如果您未能获得任何必需的出口许可，Novell 对此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美国政府限制权利。美国政府的使用、复制或公布行为必须遵从 FAR 52.227-14 (June 1987) Alternate III (June 1987)、FAR 52.227-19 (June 1987)、DFARS 252.227-7013 (b) (3) (Nov 1995) 或适用后续条款的限制。订约方/制造商：Novell, Inc., 1800 South Novell Place, Provo, Utah 84606。

其他。《联合国国际货品销售合同公约》不适用于本许可证。

© 1993, 2000-2010 Novell, Inc. 版权所有。  
(082510)

Novell 是 Novell,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地区的注册商标。